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股票代码：0022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台州市椒江区洪西路1号

通讯地址：台州市椒江区洪西路1号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与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水晶光电”、“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水晶光电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股东持股变动行为无需获得政府部门批准。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附表一	8

第一节 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指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水晶光电或公司：指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台州市椒江区洪西路1号

3、通讯地址：台州市椒江区洪西路1号

4、法定代表人：叶仙玉

5、注册资本：人民币27,800万元

6、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1002000030486

7、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72004401-X

8、税务登记证号码：33100272004401X

9、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10、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货运（普通货运）（任有效许可证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家用电器、制冷设备、光电子产品和卫生洁具制造、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金属材料、装饰材料、建筑材料、卫生器具、家具、办公用品、床上用品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1、经营期限：2029年12月29日

12、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叶仙玉出资23,6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5%；叶小宝出资4,1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

13、电话：0576-88022880

14、传真：0576-88022918

15、董事、监事、主要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叶仙玉	董事长	中国	浙江台州
叶小宝	董事	中国	浙江台州
陈华明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浙江台州
林海平	监事、副总裁	中国	浙江台州
叶仙根	监事、副总裁	中国	浙江台州

二、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减持目的：本次减持目的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及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58%）。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上市公司的名称、股票的种类、数量、比例

1、上市公司的名称：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股票种类：A股

3、截至2016年3月2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量：436,612,083股

4、本次权益变动前，星星集团持有水晶光电99,296,92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74%；本次权益变动后，星星集团持有水晶光电94,637,9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68%。

二、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减至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以下的时间及方式

自2013年1月15日至2016年3月2日收盘，星星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水晶光电21358974股股份，累计减持水晶光电股份比例达到4.89%，具体减持时间和方式如下表：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减持股份情况		减持均价 (元)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大宗交易	2013年1月15日	4,000,000	0.92%	21.9
大宗交易	2013年6月14日	2,000,000	0.46%	20.19
大宗交易	2013年6月17日	3,000,000	0.68%	20.19
大宗交易	2013年9月9日	7,700,000	1.76%	20.44
大宗交易	2016年3月2日	4,000,000	0.92%	31.046
集中竞价	2016年3月2日	658,974	0.15%	32.77
合计		21,358,974	4.89%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公司94,637,949股股份，其中94,396,923股股份已被质押，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9.06%，占公司总股本的21.62%。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该公司股票的简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未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公司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申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台州
股票简称	水晶光电	股票代码	0022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台州市椒江区洪西路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及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99,296,923股 持股比例：22.74% (按截至2016年3月2日上市公司总股本436,612,083股计算)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2016年3月2日，星星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出售水晶光电4,658,974股股份，变动比例达到1.07%。 本次权益变动后，星星集团持有水晶光电94,637,949股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 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星星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6年3月3日